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0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中标重大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联交易内容: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绍兴中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中锐")发送的中标通知书,公司中标"绍兴市区供水智能化建设试点项目——城市供水管网漏损控制专项",中标金额6382.22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向关联方绍兴市水务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水务")出售商品的日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属于正常商业活动。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因招标而形成的关联交易,可免于审议。

●本次中标有利于提高公司收入规模及盈利能力,预计将对公司本年及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及影响时间将视交易的具体情况而定。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9月17日公司收到绍兴中锐发送的中标通知书,公司中标"绍兴市区供水智能化建设试点项目——城市供水管网漏损控制专项",中标金额6382.22万元。本次交易尚未签订纸质合同,最终交易金额、项目履行条款以正式合同为准。

"绍兴市区供水智能化建设试点项目——城市供水管网漏损控制专项"的采购人为公司关联方绍兴水务,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1%以上。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绍兴水务为公司股东绍兴市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公用")的全资子公司,且绍兴公用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绍兴和达水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和达")的股东,绍兴水务系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人情况说明

1、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绍兴市水务产业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朱鹏利

注册资本:335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4年08月30日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北路127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市政设施管理;环境保护监测;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人与上市公司之间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 的其他关系的说明

关联人与上市公司之间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

三、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为公司向绍兴水务出售商品的日常关联交易,标的名称为"绍兴市区供水智能化建设试点项目——城市供水管网漏损控制专项", 金额6382.22万元,本次因招标而形成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定价公允合理,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项目是以"新城建"对接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引领城市转型升级、推进城市现代化的专项试点。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产品与技术等资源优势,开拓创新,完善产业链,实现对绍兴市区供水市政基础设施的升级改造和智能化管理,进一步提高市政基础设施运行效率和安全性能,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工作推进机制和商业运作模式。

本次中标有利于提高公司收入规模及盈利能力,预计将对公司本年及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及影响时间将视交易的具体情况而定。

四、审议程序

2021年9月17日公司收到绍兴中锐发送的中标通知书,尚未签订纸质合同,本次因招标而形成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无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也不需独立董事和律师发表意见。

五、风险提示

1、因中标项目尚未签署正式合同,本次中标最终交易额及项目履行条款等以正式合同为准。

2、中标项目因受具体交货批次和现场施工进度影响,对2021年当期业绩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3、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9月18 日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华通热力　　公告编号:2021-081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克拉玛依昆仑朝阳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份1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202,800,000股的比例为0.0097%)的特定股东克拉玛依昆仑朝阳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昆仑朝阳投资"、"本合伙企业")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202,800,000股的比例为0.0097%)。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特定股东昆仑朝阳投资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克拉玛依昆仑朝阳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特定股东昆仑朝阳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202,800,000股的比例为0.0097%。

二、本次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股东经营发展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及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份。

3、减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4、减持方式: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5、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本次累计减持不超过19,7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02,800,000股的0.0097%(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股权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期间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派息、股票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三、承诺履行情况

昆仑朝阳投资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做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

2、若本合伙企业在所持发行人股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该股票,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实际资金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3、本合伙企业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并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合伙企业如未履行上述股份持有及减持承诺,则违反承诺减持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合伙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6个月。

截至本公告日,昆仑朝阳投资严格遵守并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昆仑朝阳投资承诺,在按照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严格遵守上述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昆仑朝阳投资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昆仑朝阳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和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六、查备文件

1、昆仑朝阳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1-057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上无增加、变更和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主持人:由公司董事长章红女士主持本次会议。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下午14:3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街789号金融大厦2406室。

三、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4人,代表股份986,422,79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4.007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536,589,75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939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1人,代表股份449,833,03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0.0686%。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0人,代表股份16,252,11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725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0人,代表股份16,252,11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7251%。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86,165,5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39%;反对257,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94,9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4174%;反对25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8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86,165,5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39%;反对257,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94,9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4174%;反对25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8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86,165,5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39%;反对257,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94,9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4174%;反对25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8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86,165,5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39%;反对257,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94,9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4174%;反对25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8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5、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986,165,5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39%;反对257,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5,994,91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4174%;反对25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58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议案1为特别表决事项,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审议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常娜娜女士、康晨先生

3、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天阳律师事务所关于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300826　　证券简称:测绘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7

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运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保本型理财及国债逆回购品种等,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及相关文件。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相关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光大银行南京分行	2021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九期产品	6,000	2021-9-16	2021-12-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25%	募集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时,公司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要求受托方明确做出保本承诺;

2、公司财务部门办理购买理财产品时,应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书面合同,明确投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财务部门根据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办理理财资金支付审批手续,并建立现金管理台账;

3、公司管理层及相关财务人员将持续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造成影响。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苏州银行南京分行	2020年第1157/1158期结构性存款	3,000	2020-9-1	2020-1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6%-4.64%	24.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工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0年第163期I款	3,000	2020-9-25	2020-12-29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3.6%	28.1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20402/20403号(黄金现货)	10,000	2020-10-20	2021-1-2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6%-3.4%	80.53
苏州银行南京分行	2020年第1353期结构性存款	3,000	2020-11-3	2021-2-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6%-3.3%	24.75
苏州银行南京分行	2021年第1435期结构性存款	3,000	2020-12-11	2021-3-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6%-3.3%	2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工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0年第226期N款	3,000	2021-1-4	2021-6-29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3.5%	32.0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聚益第20124/20125号(黄金现货)	10,000	2021-1-21	2021-4-21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6%-3.6%	83.39
苏州银行南京分行	2021年第158期结构性存款	3,000	2021-2-9	2021-3-9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6%-3.3%	8.00
中国光大银行南京分行	2021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三期产品	6,000	2021-3-12	2021-6-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7%	54.15
中国光大银行南京分行	2021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六期产品	6,000	2021-6-16	2021-9-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7%	5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工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186期R款	3,000	2021-7-2	2021-9-29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5%-3.5%	未到期
中国光大银行南京分行	2021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九期产品	6,000	2021-9-16	2021-12-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25%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累计余额为9,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对公结构性存款合同。

特此公告。

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53　　证券简称:华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3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性的情况下, 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4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具体工作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具体内容详见 2021年9月17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如下:

(一)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道前支行 (简称 "中国工商银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业务总协议》,以暂时闲置的2亿元募集资金购买中国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275期D款

2、签约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道前支行

3、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4、期限:32天

5、产品起始日及到期日:2021年9月17日至2021年10月19日

6、认购金额:2亿元

7、预期年化收益率:1.05%-3.30%(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道前支行签订了《协定存款合同》,中国工商银行为公司办理传统型协定存款业务

1、签约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道前支行

2、业务类型:传统型协定存款

3、有效期:2021年9月17日至2022年9月17日

4、结算账户的基本额度:人民币50万元

5、协定存款利率:按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人民币协定存款利率定价标准执行

6、利息计算方式:基本额度(含)以内部分的存款按活期利率计算;账户余额超出该基本额度时,超出该基本额度部分的存款按协定存款利率计算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现金管理存在的风险和控制措施

(一)现金管理存在的风险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的产品,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影响,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2、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将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公司现金管理事项进行检查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

三、对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及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除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的现金管理外,不存在其他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额度范围内。

特此公告。

?金陵华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1-130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卓越共赢计划暨2019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之二期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4月29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卓越共赢计划暨2019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之二期持股计划 (草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二期持股计划(草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14日及4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媒体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鉴于公司卓越共赢计划暨2019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之二期持股计划 (以下简称"二期持股计划")锁定期将于2021年9月21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二期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二期持股计划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根据《二期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二期持股计划按照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总额567,582.63万元的3.5%提取专项基金, 即19,865.39万元,作为该期持股计划资金来源。二期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累计购买公司股票3,730.6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987%,实际成交金额36,281.74万元,锁定期为 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买入标的股票登记过户至二期持股计划对应的账户名下之日起计算(即自2020年9月22日起至2021年9月21日止)。

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媒体披露的《关于卓越共赢计划暨2019至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之二期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68号)。二期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期间未出现用于抵押、质押、担保或偿还债务等情形。

二、二期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二期持股计划锁定期将于2021年9月21日届满,在锁定期届满后,根据二期持股计划管理模式,二期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对该持股计划负责,是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机构。二期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可根据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并行使该持股计划资产管理职责,二期持股计划股票变现清算后的净收益按参与人持有本次计划份额比例进行分配。如遇特殊情形,二期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提请持有人会议审议延长锁定期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二期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至公告前一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5、其他依法律法规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三、二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变更和终止

(一)二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

1、二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即自2020年4月29日起至2022年4月28日止)。

2、二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本期计划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50%以上(不含50%)份额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二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特殊情况,导致二期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二期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50%以上(不含50%)份额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二期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二期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

1、二期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存续期内,除另有规定事项外,二期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50%以上(不含50%)份额同意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二期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21-097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7日(星期五)下午14:50开始。

②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9月17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9:15至11:30,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1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7楼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莫菲城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136,800,4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211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36,768,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202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31,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98%。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31,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9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31,6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98%。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会议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董事李宝会、苏兼香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

(4)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5)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提案的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2、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提案1.00 关于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6,783,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75%;反对9,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9%;弃权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4,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5.8861%;反对9,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0.0633%;弃权7,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4.0506%。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提案2.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6,791,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6%;反对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1519%;反对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84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提案2.00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参加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方可生效。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提案3.00关于控股子公司土地收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6,791,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6%;反对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2,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1519%;反对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7.848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

2、律师姓名:黄夏、张咸文

3、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21-083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丰山集团")股东:殷凤亮持有公司股票969,006股,占公司现总股本的0.6%。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系殷凤山、殷平,胡惠萍、冯竞亚、殷凤亮、殷凤旺、殷晓梅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9,356,854 股,占公司现总股本的48.80%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根据自身资金需求,殷凤亮遵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69,006股,占公司现总股本的0.29%,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且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 减持期间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计划减持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和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殷凤亮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殷凤亮	其他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	969,006	0.6%	IPO前取得:969,006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殷凤山	67,725,478	41.6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殷平	8,239,858	5.07%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胡惠萍	484,502	0.3%	殷凤山配偶
	冯竞亚	484,502	0.3%	胡惠萍之子
	殷凤亮	969,006	0.6%	殷凤山兄弟
	殷凤旺	969,006	0.6%	殷凤山兄弟
	殷晓梅	484,502	0.3%	殷凤山孙女
	合计	79,356,854	48.80%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过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殷凤亮	不超过:469,006股	不超过:0.29%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69,006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69,006股	2021/10/20 ~ 2022/4/19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自公司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将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存在对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减持的可能性。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上述减持股份数量本人与本人的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

(4)同时,本人在减持前将提前将本人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 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 自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本人方可以减持公司股份(如涉及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首次卖出前,将至少提前15 个交易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提示公司予以公告),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殷凤亮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做出的决定。在减持期间, 殷凤亮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四)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督促股东及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8日